附件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2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评价年度：2022年度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赤坎区残疾人联合会

填报日期：2023.4.18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2号）文件要求，对我区2022年残疾人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二）实施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残疾人就业保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7〕165号）文件为依据。

1. 主要内容。

1.做好残疾人就业及职业培训工作。

2.做好残疾人康复、辅助器具配置及0-6岁残疾儿童康复工作。

3.做好残疾人无障碍改造工作。

4.做好残疾人组织联络、权益保障及重大节日慰问工作。

5.做好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残疾人事业的督查、社工督导、财务审计、评估、交流和管理及其他相关工作。

1. 实施情况。

1.举办中式面点职业技能提升培训班3场次，传授实用技术，提高残疾人就业创业的能力。完成城镇新增就业已完成情况为51人，完成率为175.86%，城乡新增就业4人，完成情况为13人，完成率为325%。

2.安置送教上门残疾人学生为36名，随班就读残疾人学生为114名。

3.累计完成全国持证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2999人，100%完成调查任务，为残疾人工作提供科学的决策依据。

4.在社区康园中心开展职业技能训练和交往能力提升服务，促进残疾人有效融入社会，共举办7场活动。

5.为辖区内18名行动不便的重度残疾人提供免费上门评残服务，解决办证难题。

6.为区户籍313名残疾人和61名残疾儿童享受基本康复服务，为105名残疾儿童提供康复训练救助。为30多名群众居民提供听力检测服务；为辖区内32名肢体残疾人发放辅具器具；每月为300多名精神病残疾人免费治疗，领取免费药物。

7.完成15户残疾人无障碍改造工作。

8.完成年审安排到残疾人的用人单位有205家，其安置残疾人数为489人。

9.开展春节、助残日、中秋等主题慰问活动，为残疾人送上慰问金和米、油等慰问品，2022年总共走访慰问约500户残疾人家庭。

10.区残联配备干部职工11名，其中：购买4名临时工作人员（1人为残疾人）和1名见习生为残疾人提供服务。

1. 预期投入。

2022年度，市级下达我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120万元。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会严格按照《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2号）文件要求。对照资金文件绩效目标，对我区2022年度残疾人保障金支出情况进行自评。

三、绩效自评结果

我区2022年度残疾人保障金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做到专款专用，确实为我区残疾人解决了实实在在问题，深受广大残疾人的好评，也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广大残疾人的关爱和帮助，经自评，2022年度残疾人保障金自评分数为71分，自评等级为良。

1. 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资金到位情况。2021年度市级下达我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12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资金执行情况。

2022年度市级下达我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12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0万元，结余金额120万元，资金使用率为0%。资金使用率较低的原因主要是由于2022年度残疾人保障金是在2022年11月份才下达，我区在此时间节点前的成本投入使用了以前年度的残疾人保障金支出，造成当年实际完成值与预期目标值偏差较大。

3.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相关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情况。

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残疾人就业保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7〕165号）文件规定，做到专款专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结合项目实际，可从总体和分用途分析项目使用绩效）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22年度，我区对残疾人保障金项目投入成本预算12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0万元，结余金额120万元，资金使用率为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该项目资金改善了残疾人生活状况、增强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和社会参与能力，进一步提高了残疾人生活水平。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我区通过电话回访、问卷等方式对服务对象进行了满意度调查，调查满意度为97%。

1. 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2022年度下达我区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中，资金使用率为0%，资金使用率较低的原因主要是由于2022年度残疾人保障金是在2022年11月份才下达，下达时间较晚，我区在此时间节点前的成本投入使用了以前年度的残疾人保障金支出，造成当年实际完成值与预期目标值偏差较大。

六、改进意见

建议市财政在年初下达当年资金，以便各区能更及时准确制定资金年度预算。下一步，我区将严格执行年初预算进度，并加快对当年度资金的使用进度。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区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列入常规性绩效评价范围，资金使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支出手续完备，及时收集相关资料并归档;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规范使用资金，无截留、挤占、挪用，确保专款专用。自觉接受监察、审计等部门检查和社会监督。我区将按照相关要求，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